



广汇汽车服务
China Grand Auto

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议资料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中国·上海

目录

会议须知	1
会议议程	3
议案一	5
关于董事、财务总监辞职及增补董事的议案	5

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会议须知通知如下，请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到达会场后，请在“股东签到册”上签到，股东签到时应出示以下证件和文件：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示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出席人身份证原件。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个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参加本次会议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

四、要求发言的股东，可在大会审议提案时举手示意，得到主持人许可后进行发言，股东发言应重点围绕本次会议所审议事项进行，简明扼要，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提案开始进行表决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五、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进行表决，现场进行书面表决，大会选举的一名监票员和两名计票员将对现场表决票进行清点。工作人员将对现场投票结果和网络投票结果进行核对，由监票员宣布现场和网络投票合并的表决结果。

六、公司董事会聘请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董事会邀请列席人员及工作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对于干扰大会秩序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八、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股东如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021-24032833，电子邮件：IR@chinagrandauto.com。

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30日

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议程

会议召开时间： 2023年8月30日（星期三）下午15:45

网络投票时间：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8月30日（星期三）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3年8月30日（星期三）的9:15-15:00。

与会人员：

1. 2023年8月23日下午收盘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或其授权代表；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其他人员。

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马赴江先生

参会提示：

1.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为截至2023年8月23日下午收盘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需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and 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原件，并提供一套加盖股东公章或股东亲笔签名的复印件。

会议议程：

序号	内容
一	宣布会议开始，介绍现场到会人员情况
二	宣读会议议案，并提请股东审议： 1. 关于董事、财务总监辞职及增补董事的议案
三	推举计票人、监票人，并举手表决
四	现场投票表决和计票
五	股东代表咨询及发言
六	宣布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七	休会
八	宣布表决结果
九	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	宣布大会结束

议案一

关于董事、财务总监辞职及增补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 关于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辞职的情况

因业务发展需要及工作职责分工调整原因，卢翱先生申请辞去董事、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及财务总监职务，申请辞任董事、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及财务总监自其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卢翱先生仍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任期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公司对卢翱先生任职董事、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及财务总监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丁瑜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时止。丁瑜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后，将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任期与董事任期一致。

丁瑜先生的简历见附件。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0 日

附件：简历

丁瑜：男，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CIMA资深会员，AIA会员。曾任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兴业银行上海分行下属支行柜员、客户经理、公司部总经理，上海国际集团下属国盛公司总经理助理，美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金光纸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公司资金管理总经理，中国新高教集团有限公司（2001.HK）首席财务官、执行董事，中国正通汽车服务控股有限公司（1728.HK）副总裁。现任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公司总裁助理。